



---

土著问题常设论坛

第十一届会议

2012年5月7日至18日，纽约

临时议程

1. 选举主席团成员。
2.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。
3. 讨论年度特别专题：“发现论：其对土著人民的持久影响以及纠正过去征服的权利(《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》第28和37条)”。
4. 人权：
  - (a) 《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》实施情况；
  - (b) 与土著人民权利特别报告员和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主席的对话。
5. 与联合国各个机构和基金进行全对话。
6. 关于土著人民食物权和粮食主权问题的半天讨论。
7. 关于世界土著人民大会的半天讨论。
8. 关于中东欧、俄罗斯联邦、中亚和外高加索问题的半天讨论。
9. 常设论坛今后的工作，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问题和新出现的问题。
10. 常设论坛第十二届会议议程草案。
11. 通过常设论坛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。

